

威海临港区
2025 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情况说明目录

1. 2025 年临港区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1
2. 2025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5
3. 2025 年临港区“三公经费”分项数据及增减变化说明..	7
4. 2025 年临港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9
5. 2025 年临港区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10

1.2025 年临港区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一) 2025 年，临港区共收到中央、省、市三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22381 万元。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99 万元，主要用于消除各级政府间存在的税收能力与其基本需求开支的横向不均衡，保证社会公共服务水平的基本一致性。

2.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06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特殊教育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5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困难群众救助，对城乡低保、农村特困及残疾人员等人群进行补助。

4.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4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扶助、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

5.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909 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建设与利用、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发展、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6.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

7.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3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79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36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549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67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4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2 万元，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88 万元，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 万元。

（二）2025 年，临港区共收到中央、省、市三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026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方面 88 万元，主要用于外经贸发展、知识产权发展等支出。

2.科学技术方面 1255 万元，主要是特定转移支付。

3.节能环保方面 265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环境整治、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清洁取暖等支出。

4.城乡社区方面 24 万元，主要用于住建事业发展支出。

5.农林水方面 176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综合改革、省级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支出。

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 1472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奖励补助、中央基建投资、高水平技术改造等支出。

7.商业服务业等方面 886 万元，主要用于外经贸发展、服务业发展引导等支出。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 1547 万元，主要是用于返还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9.其他方面 334 万元，主要是国防方面 210 万元、公共安全方面 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10 万元、卫生健康方面 4 万元、交通运输方面 3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6 万元。

（三）2025 年临港区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2025 年临港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69626 万元。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收入 13 万元，主要用于电影事业发展。

2.城乡社区方面收入 6045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和征地补偿等方面的支出。

3.农林水方面收入 4208 万元，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方面的支出。

4.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4614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

5.其他收入 341 万元。

(二)2025 年临港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2.2025 年临港区 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2025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依据上级对我区政府存量债务清理甄别结果和新增债务情况，市级核定我区 2025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93.80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662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77.1458 亿元。2025 年新增债务限额 13.16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下达结存限额 1.6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0.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5 亿元），收回结存限额 0.6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0.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0.5 亿元）。

二、2025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5 年市级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5.986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4.66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 1.326 亿元（一般债券 0.726 亿元、专项债券 0.6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92.8928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16.49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6.4018 亿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等规定，2025 年各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5 年，经市政府同意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级核定我区新增债券 14.66 亿元，再融资债券 1.326 亿元。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区财政金融局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2025 全区新增债券共安排用于 7 个公益性资本项目，其中用于恒兴农业有机种植提升示范项目 1.8 亿元，用于临港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 0.75 亿元，用于临港区职业教育中心项目 4.4 亿元，用于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2 亿元，用于铁路智慧物流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3.97 亿元，用于威海临港特色农产品电商物流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 亿元，用于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0.14 亿元。

3.2025 年临港区 “三公经费”分项数据及增减变化说明

根据中央、省和市的部署和要求，经临港区财政金融局汇总，2025 年临港区区级预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等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239.1 万元，比年初预算 198 万元增加 41.1 万元，主要是临时性因公出国和公务接待活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7 万元，比年初预算 0 万元增加 57 万元，主要是部分单位临时性因公出国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06.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 万元），比年初预算 194 万减少 23.6 万元，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相关要求，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公务接待费 11.8 万元，比年初预算 4 万元增加 7.8 万元，主要是部分单位临时性公务接待活动增加。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25 年区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6 个、17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据统计，2025 年区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用车共计 7 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4 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5 年区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136 批次、1062 人次。

4.2025 年临港区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党工委管委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2025 年在全区继续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质量、强化约束，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含金量”和“实效性”。

一是凝心聚力抓规范，做实绩效规定动作。以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为根本，以“辅”补“缺”，以“审”提“效”。对 14 个部门和 19 个单位、351 个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辅导，对绩效指标逐一进行答疑解惑，提高部门绩效目标编制的精准性和完整性。

二是深挖研判抓实效，做细绩效自评工作。根据 2025 年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对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现 2024 年所有区级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全覆盖，在此基础上按照 10%的比例选择 40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复核，解决部门自评分数不准确的问题。

三是聚焦结果强应用，做深重点绩效评价。选择可优化调整的项目和政策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持续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优化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制定的重要参考。

5.2025 年临港区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2025 年，临港区长效闭环“单位全面自评+部门重点评价+财政重点评价”机制，进一步疏通项目管理难点痛点。一是加强绩效自评管理。按照“全面覆盖、提升质量”的原则，做深做细绩效自评工作，实现区直 14 个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全覆盖。同时按照 10%的比例选择社会保障、教育、服务等领域的 40 个项目进行自评抽查，以查促改，对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反馈，并督促部门及时整改，切实提高自评工作的准确性、科学性和规范性，促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二是深化财政重点评价。围绕区党工委管委重点工作部署，选取重点民生、重大政策项目开展财政评价问效，积极将成本效益分析方法运用到财政重点评价，加强成本管控，提升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025 年共选取城乡特困人员供养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金、公办幼儿园运转经费等 6 个重点民生、重大政策项目进行重点评价。从评价结果来看，绩效评价项目实施情况良好。有 5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核定下年度预算的重要参考，真正体现以绩效为导向的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